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7676982-县司法局川财行【2022】106号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业务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无偿法律服务;纯洁律师队伍,规范法律援助公正制度,建立良好的诉讼公正渠道,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建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切实保障司法行政机关业务工作的开展和规范司法行政机关业务装备的配备			支付了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包括值班费;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整治;对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做好宣传及排查工作;对律师队伍进行监督;机关及司法所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治政府、执法监督、司法所建设等中央转移支付业务经费、中央转移支付装备经费等工作。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7.26	7.26		100.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00	7.26	7.26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绩效指标(90分)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制定立法项目数量,调解化解各类纠纷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	≥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的满意率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明确工作责任任务,统筹整合调解、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法治宣传、基层法律服务等各类法律服务资源,切实筑牢安全稳定“第一道防线”,助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一是调解队伍整体素质有待提高。二是调解队伍年龄“两极化”突出,老龄调解员经验丰富,但文化层次偏低,依法调解的意识不强;年轻调解员文化水平较高,但阅历较浅,经验不足,难以取得当事人信任。三是资金利用率不高。主要是中央转移支付的装备经费。									
改进措施	一是要强化内部财务管理与监督,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建立健全财务管理机构,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和利用。二是整合资源,完善调解机制。三是强化培训,提高队伍素质。									
项目负责人: 赵芹	财务负责人: 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8554710-县司法局驻村帮扶经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开展驻村帮扶工作			保障了第一书记、驻村队员开展驻村工作补助及差旅费、办公费等开支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0.43	0.4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43	0.4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完成率	定性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工作达标率	定性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定性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了帮扶村第一书记、驻村队员开展驻村工作补助及差旅费、办公费等开支。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653390-县司法局2023年中央政法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苍财行【2022】164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无偿法律服务;纯洁律师队伍,规范法律援助公正制度,建立良好的诉讼公正渠道,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建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切实保障司法行政机关业务工作的开展和规范司法行政机关业务装备的配备				支付了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包括值班费;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整治;对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做好宣传及排查工作;对律师队伍进行监督;机关及司法所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治政府、执法监督、司法所建设等中央转移支付业务经费、中央转移支付装备经费等工作。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总额	0.00	41.23	35.05		85.02%	10	5	转移支付资金每年分两批下达,当年未完结项目资金结转到第二年支付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1.23	35.05		85.02%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制定立法项目数量,调解化解各类纠纷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普及率	≥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的满意率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明确工作责任任务,统筹整合调解、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法治宣传、基层法律服务等各类法律服务资源,切实筑牢安全稳定“第一道防线”,助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自评得分95分。									
存在问题	一是调解队伍整体素质有待提高。二是调解队伍年龄“两极化”突出,老龄调解员经验丰富,但文化层次偏低,依法调解的意识不强;年轻调解员文化水平较高,但阅历较浅,经验不足,难以取得当事人信任。三是资金利用率不高,主要是中央转移支付的装备经费。									
改进措施	一是要强化内部财务管理与监督,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建立健全财务管理机构,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和利用。二是整合资源,完善调解机制。三是强化培训,提高队伍素质。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737949-县司法局依法治县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开展依法治县相关工作所经费开支			保障了开展依法治县相关工作所差旅、宣传等费用的开支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4.44	9.18		63.55%	10	5	项目未完结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4.44	9.18		63.55%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普法宣传20次以上	≥	20	%	2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依法治县宣传受众率	≥	≥80%	%	≥80%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的满意率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保障了开展依法治县相关工作所差旅、宣传等费用的开支。自评得分95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738106-县司法局2014-2021年法律援助资金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开展法律援助相关工作所需要资金			确定了项目实施方案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计划2025年实现资金支付	
	总额	0.00	35.00	0.07		0.20%	10	5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5.00	0.07		0.2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制定立法项目数量，调解化解各类纠纷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普及率	≥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的满意率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保障了开展法律援助相关工作所差旅、宣传等费用的开支。自评得分95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T000009887465-县司法局2022年项目工作经费补助（招商引资）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招商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了招商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招商相关工作所差旅、宣传等费用的开支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00	2.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00	2.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外出对接企业≥5次	≥	≥5	%	≥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引进企业≥1家	≥	≥1家	%	1家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的满意率	≥	≥95%	%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了招商相关工作所差旅、宣传等费用的开支。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3Y000009012672-县司法局司法专项业务工作经费（2023）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高质高量完成司法专项业务工作			高质高量完成了司法专项业务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开展人民调解、法治政府、执法监督、司法所建设、普法宣传、社区矫正、法律援助、安置帮教等工作正常实施的差旅、办公、宣传等费用。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27.23	27.23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27.23	27.23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矛盾纠纷化解率、执法培训人数 达标率	≥	≥90%	%	≥90%	20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定性	截止2023年12月31日	处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已	2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群众法律意识（知晓率）	≥	≥80%	%	≥80%	40	4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了开展人民调解、法治政府、执法监督、司法所建设、普法宣传、社区矫正、法律援助、安置帮教等工作正常实施的差旅、办公、宣传等费用。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0412973-县司法局2023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业务办案）资金（川财行【2023】75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无偿法律服务;纯洁律师队伍，规范法律援助公正制度，建立良好的诉讼公正渠道，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建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切实保障司法行政机关业务工作的开展和规范司法行政机关业务装备的配备。			支付了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包括值班费；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整治；对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做好宣传及排查工作；对律师队伍进行监督；机关及司法所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治政府、执法监督、司法所建设等中央转移支付业务经费、中央转移支付装备经费等工作。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2.02	32.02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2.02	32.02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制定立法项目数量，调解化解各类纠纷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普及率	≥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的满意率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明确工作责任任务，统筹整合调解、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法治宣传、基层法律服务等各类法律服务资源，切实筑牢安全稳定“第一道防线”，助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一是调解队伍整体素质有待提高。二是调解队伍年龄“两极化”突出，老龄调解员经验丰富，但文化层次偏低，依法调解的意识不强；年轻调解员文化水平较高，但阅历较浅，经验不足，难以取得当事人信任。三是资金利用率不高。主要是中央转移支付的装备经费。									
改进措施	一是要强化内部财务管理与监督，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建立健全财务管理机构，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和利用。二是整合资源，完善调解机制。三是强化培训，提高队伍素质。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0981893-县司法局驻村帮扶经费（2024）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开展驻村帮扶工作				保障了第一书记、驻村队员开展驻村工作补助及差旅费、办公费等开支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帮扶村第一书记、驻村队员开展驻村工作补助及差旅费、办公费等开支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0	5.00	5.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5.00	5.00	5.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驻村工作完成率	定性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帮扶工作达标率	定性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定性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保障了帮扶村第一书记、驻村队员开展驻村工作补助及差旅费、办公费等开支。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445352-县司法局2023年度中彩金法援项目财政代管资金 (2024)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县司法局2023年度法学会拨款财政代管资金 (2024)			保障了法援项目的顺利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1	原因
	总额	0.00	0.15	0.15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15	0.15		10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定性	良好		良好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定性	良好		良好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定性	良好		良好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项目顺利开展。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445359-县司法局2023年度司法部、公证处、律协及法制出版社拨款财政代管资金（2024）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结合司法行政职能，法律法规宣传工作，开展主题法治宣传活动，持续加强“法律进乡村（社区）”工作。开展“传递公益温暖，助力乡村振兴”暨“送文化、送温暖、送健康、送法律”系列活动，提高乡村群众法治意识			实施乡村“法律明白人”培育工程，针对全县村（社区）“两委”干部、“法律明白人”等开展法律法规业务培训。推进“法律进重点项目”，结合公共法律服务农民工专项行动，深入建筑工地等重点项目，普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等法律法规，强化农民工维权意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年度工作计划做好全年普法宣传、人民调解、法治政府、执法监督、司法所建设、法学会课题研究及云台村帮扶等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14.62	168.88		53.68%	10	5	项目未完结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314.62	168.88		53.68%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合格率	定性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群众普法宣传普及率	定性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定性	满意	%	满意	10	10	
			合计					100		
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明确工作责任任务，统筹整合调解、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法治宣传、基层法律服务等各类法律服务资源，切实筑牢安全稳定“第一道防线”，助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自评得分95分。									
存在问题	一是普法形式较为单一，大多仍采取摆摊咨询、送法下乡等形式，普法内容缺少互动性和趣味性。二是群众在一定程度上仍然存在“信访不信法”的惯性思维。									
改进措施	一是要强化内部财务管理与监督，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建立健全财务管理机构，加强专项资金管理。二是科学合理设置评价指标，完善评价指标体系，提高自评水平。三是灵活机动调整项目评价指标。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445367-县司法局2023年度法学会拨款财政代管资金（2024）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课题组通过理论研究和打造培育单位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课题研究，在规定时限内申请结项，并报送最终研究报告、成果要报、有关项目资料，由省法学会对报送的研究成果进行评审、验收（含组织实地评查），完成课题结题评定工作			培育单位点位打造按进度实施，省法学会检查组2次莅临苍溪指导检查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4.27	4.27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4.27	4.27		10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进行课题研究1项	定性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省法学会来苍溪指导检查≥1次	定性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定性	满意	%	满意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课题组严格遵守课题经费使用规定，经费使用合法、合规、合理，有效保障的课题项目的推进实施。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445370-县司法局2023年度监狱捐赠财政代管资金（2024）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按计划实施云峰镇云帮村扶贫工作			制定帮扶实施方案，开展了帮扶村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障云峰镇帮扶相关建设工作按进度实施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项目未完结	原因
	总额	0.00	11.75	4.96		42.19%	10	5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11.75	4.96		42.19%	/	/		
绩效指标（90分）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帮扶项目达标率	定性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普法宣传普及率	定性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定性	满意	%	满意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保障了云峰镇帮扶工作按进度实施。自评得分95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589994-县司法局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小区依法治理示范建设)(川财行【2023】152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无偿法律服务;纯洁律师队伍,规范法律援助公正制度,建立良好的诉讼公正渠道,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建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切实保障司法行政机关业务工作的开展和规范司法行政机关业务装备的配备			支付了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包括值班费;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整治;对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做好宣传及排查工作;对律师队伍进行监督;机关及司法所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治政府、执法监督、司法所建设等中央转移支付业务经费、中央转移支付装备经费等工作。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00	10.00		100.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00	1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原因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制定立法项目数量,调解化解各类纠纷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普及率	≥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的满意率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100		
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明确工作责任任务,统筹整合调解、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法治宣传、基层法律服务等各类法律服务资源,切实筑牢安全稳定“第一道防线”,助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自评得分100分。										
存在问题	一是调解队伍整体素质有待提高。二是调解队伍年龄“两极化”突出,老龄调解员经验丰富,但文化层次偏低,依法调解的意识不强;年轻调解员文化水平较高,但阅历较浅,经验不足,难以取得当事人信任。三是资金利用率不高。主要是中央转移支付的装备经费。										
改进措施	一是要强化内部财务管理与监督,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建立健全财务管理机构,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和利用。二是整合资源,完善调解机制。三是强化培训,提高队伍素质。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590013-县司法局政法转移支付资金(枫桥式司法所创建)(川财行【2023】152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无偿法律服务;纯洁律师队伍,规范法律援助公正制度,建立良好的诉讼公正渠道,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建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切实保障司法行政机关业务工作的开展和规范司法行政机关业务装备的配备				支付了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包括值班费;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整治;对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做好宣传及排查工作;对律师队伍进行监督;机关及司法所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治政府、执法监督、司法所建设等中央转移支付业务经费、中央转移支付装备经费等工作。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10.00	9.96		99.56%	10	8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00	9.96		99.5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制定立法项目数量,调解化解各类纠纷率,	≥	≥85%	%	≥85%	60	5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的满意率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明确工作责任任务,统筹整合调解、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法治宣传、基层法律服务等各类法律服务资源,切实筑牢安全稳定“第一道防线”,助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自评得分98分。									
存在问题	一是调解队伍整体素质有待提高。二是调解队伍年龄“两极化”突出,老龄调解员经验丰富,但文化层次偏低,依法调解的意识不强;年轻调解员文化水平较高,但阅历较浅,经验不足,难以取得当事人信任。三是资金利用率不高。主要是中央转移支付的装备经费。									
改进措施	一是要强化内部财务管理与监督,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建立健全财务管理机构,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和利用。二是整合资源,完善调解机制。三是强化培训,提高队伍素质。									
项目负责人:	赵芹		财务负责人:	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720394-县司法局2024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川财行【2023】153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无偿法律服务;纯洁律师队伍，规范法律援助公正制度，建立良好的诉讼公正渠道，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建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切实保障司法行政机关业务工作的开展和规范司法行政机关业务装备的配备				支付了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包括值班费；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整治；对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做好宣传及排查工作；对律师队伍进行监督；机关及司法所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治政府、执法监督、司法所建设等中央转移支付业务经费、中央转移支付装备经费等工作。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项目未完结	
	总额	0.00	128.00	62.76		49.03%	10	5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28.00	62.76		49.03%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制定立法项目数量，调解化解各类纠纷率，	≥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的满意率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通过项目实施，充分发挥司法行政职能作用，明确工作责任任务，统筹整合调解、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法治宣传、基层法律服务等各类法律服务资源，切实筑牢安全稳定“第一道防线”，助力全县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自评得分95分。									
存在问题	一是调解队伍整体素质有待提高。二是调解队伍年龄“两极化”突出，老龄调解员经验丰富，但文化层次偏低，依法调解的意识不强；年轻调解员文化水平较高，但阅历较浅，经验不足，难以取得当事人信任。三是资金利用率不高。主要是中央转移支付的装备经费。									
改进措施	一是要强化内部财务管理与监督，完善资金管理办法，建立健全财务管理机构，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和利用。二是整合资源，完善调解机制。三是强化培训，提高队伍素质。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T000011872579-县司法局红十字会定向捐赠资金（2024年度基金会帮扶云台村）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司法部帮扶云台村三下乡项目			对帮扶村全面开展了帮扶工作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为帮扶村购买农机产品及各种设备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8.80	36.03		92.87%	10	8	项目未完结	
	其中：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38.80	36.03		92.87%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购买农机产品	定性	合格		合格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云台村帮扶效果	定性	良好		良好	20	2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定性	满意		满意	10	1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帮扶工作卓有成效。自评得分98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Y000011107704-县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业务经费（2024）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多措并举开展社会适应性帮扶活动，积极引导和组织社会力量参与社区矫正工作				推进和规范社区矫正工作，保障刑事判决、刑事裁定和暂予监外执行决定的正确执行，提高教育矫正质量，促进社区矫正对象顺利融入社会，预防和减少了犯罪，不断维护全县和谐稳定，积极引导和组织社会力量参与社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对刑满释放、解除社区矫正人员开展非强制性的引导、扶持、教育和管理。指导全县各级人民调解组织调解工作,协助处理全县各级调解组织调解疑难纠纷案件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8.00	28.00	4.12		14.71%	10	5	项目未完结	
	其中：财政资金	28.00	28.00	4.12		14.71%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定性	年底		年底	60	6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	定性	可持续		可持续	20	2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定性	满意		满意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严格遵守经费使用规定，经费使用合法、合规、合理，有效保障项目的推进实施。自评得分95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Y000011107761-县司法局法律援助工作经费（2024）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无偿法律服务，做到应援尽援，保障弱势群体合法权益				推进“打击拖欠农民工工资报酬专项行动”，开展律师值班和刑事辩护全覆盖，，开通农民工维权“绿色通道”。拍摄四川省首届法治之光微视频1部《心途》，扩大法援品牌效应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主要是坚持以人为本，优化法律服务。增强法律服务人员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观念，推动法律服务行业职业道德、执业纪律和诚信建设。延伸驻外公共法律服务触角，在北京、浙江等地设立线下驻外法律援助工作站，实现在外务工人员跨区域法律援助“零距离”。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2.00	2.00	0.07		3.40%	10	5	项目未完结	
	其中：财政资金	2.00	2.00	0.07		3.4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律援助完成情况	定性	95%		9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定性	良好		良好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定性	满意		满意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严格遵守经费使用规定，经费使用合法、合规、合理，有效保障项目的推进实施。自评得分95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Y000011108673-县司法局法治建设业务工作经费（2024）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保障了开展普法宣传等法治建设工作发生的经费开支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34.30	34.30	13.55		39.49%	10	5	项目未完结	
	其中：财政资金	34.30	34.30	13.55		39.4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质量	定性	合格		合格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定性	良好		良好	20	2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定性	95%		95%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严格遵守经费使用规定，经费使用合法、合规、合理，有效保障项目的推进实施。自评得分95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4Y00001110154-县司法局人民调解业务工作经费（2024）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县司法局人民调解业务工作经费（2024）				保障了人民调解业务顺利开展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0	5.00	0.41		8.26%	10	5	项目未完结	
	其中：财政资金	5.00	5.00	0.41		8.26%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	定性	年底前		年底前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定性	良好		良好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定性	满意		满意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严格遵守经费使用规定，经费使用合法、合规、合理，有效保障项目的推进实施。自评得分95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5T000012322203-县司法局2024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川财行【2024】73号）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无偿法律服务;纯洁律师队伍，规范法律援助公正制度，建立良好的诉讼公正渠道，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建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切实保障司法行政机关业务工作的开展和规范司法行政机关业务装备的配备			支付了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包括值班费；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整治；对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做好宣传及排查工作；对律师队伍进行监督；机关及司法所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治政府、执法监督、司法所建设等中央转移支付业务经费、中央转移支付装备经费等工作。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项目未完结	
	总额	0.00	15.00	14.96		99.70%	10	8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5.00	14.96		99.7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制定立法项目数量，调解化解各类纠纷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普及率	≥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的满意率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98		
评价结论	严格遵守经费使用规定，经费使用合法、合规、合理，有效保障项目的推进实施。自评得分98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5T000012327500-县司法局2024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川财行【2024】73号）（法律援助）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无偿法律服务;纯洁律师队伍，规范法律援助公正制度，建立良好的诉讼公正渠道，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建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切实保障司法行政机关业务工作的开展和规范司法行政机关业务装备的配备			支付了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包括值班费；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整治；对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做好宣传及排查工作；对律师队伍进行监督；机关及司法所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治政府、执法监督、司法所建设等中央转移支付业务经费、中央转移支付装备经费等工作。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总额	0.00	45.00	5.08		11.28%	10	5	项目未完结	
	其中：财政资金	0.00	45.00	5.08		11.28%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制定立法项目数量，调解化解各类纠纷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普及率	≥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的满意率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严格遵守经费使用规定，经费使用合法、合规、合理，有效保障项目的推进实施。自评得分95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5T000012327580-县司法局2024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川财行【2024】73号）（扫黑除恶）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无偿法律服务;纯洁律师队伍，规范法律援助公正制度，建立良好的诉讼公正渠道，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建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切实保障司法行政机关业务工作的开展和规范司法行政机关业务装备的配备			支付了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包括值班费；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整治；对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做好宣传及排查工作；对律师队伍进行监督；机关及司法所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治政府、执法监督、司法所建设等中央转移支付业务经费、中央转移支付装备经费等工作。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项目未完结	
	总额	0.00	10.00	10.00		100.00%	10	5		
	其中：财政资金	0.00	10.00	10.00		100.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制定立法项目数量，调解化解各类纠纷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普及率	≥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的满意率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严格遵守经费使用规定，经费使用合法、合规、合理，有效保障项目的推进实施。自评得分95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2425T000012327604-县司法局2024年中央和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川财行【2024】73号）（社区矫正）								
主管部门		苍溪县司法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苍溪县司法局				
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符合条件的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无偿法律服务;纯洁律师队伍，规范法律援助公正制度，建立良好的诉讼公正渠道，为全县经济社会发展创建公平正义的法治环境;切实保障司法行政机关业务工作的开展和规范司法行政机关业务装备的配备			支付了法律援助办案补贴、包括值班费；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整治；对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做好宣传及排查工作；对律师队伍进行监督；机关及司法所办理案件和开展业务工作经费支出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2.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法律援助、人民调解、法治政府、执法监督、司法所建设等中央转移支付业务经费、中央转移支付装备经费等工作。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00	32.00	12.99		40.59%	10	5	项目未完结	
	其中：财政资金	0.00	32.00	12.99		40.59%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单位资金	0.00	0.00	0.00		0.0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法律援助案件，制定立法项目数量，调解化解各类纠纷率，开展普法宣传活动普及率	≥	≥85%	%	≥85%	60	6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经济困难或特殊案件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	≥	≥85%	%	≥85%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对司法行政各项业务工作的满意率	≥	≥85%	%	≥85%	10	10	
合计							100	95		
评价结论	严格遵守经费使用规定，经费使用合法、合规、合理，有效保障项目的推进实施。自评得分95分。									
存在问题	无									
改进措施	无									
项目负责人：赵芹	财务负责人：赵芹									

1、报表说明:该报表查询项目信息、绩效目标信息、预算及执行情况，用于预算单位查询导出开展项目自评。

2、取数口径:部门项目绩效目标表信息，包括年初预算、追加预算、结转预算和调整预算的绩效目标（以项目的最终绩效目标为准）。

适用地区:全省范围

适用用户:部门用户、单位用户